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676/13-14(08)號文件

檔 號：CB2/PL/FE

##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 立法會秘書處為2014年6月10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 配方粉供應鏈

#### 目的

本文件就有關配方粉供應鏈的事宜提供背景資料，並概述立法會議員就此議題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

#### 背景

##### 《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

2. 2013年1月，某些牌子的配方粉在本港需求甚殷。政府當局認為配方粉供應鏈失效的情況與水貨活動有密切關係，並於2013年2月1日公布了一連串打擊水貨活動的措施<sup>1</sup>。

3. 2013年2月22日，政府當局在憲報刊登《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下稱"《修訂規例》")，以修訂《進出口(一般)規例》(第60章，附屬法例A)，禁止將配方粉輸出至香港以外的任何地方，但獲發出口許可證或獲豁免者除外。《修訂規例》於2013年3月1日生效，而內務委員會在其於同一天舉行的會議上同意成立小組委員會，以研究《修訂規例》。藉立法會於2013年3月20日通過的決議，《修訂規例》的審議期已由2013年3月27日延展至2013年4月17日。為回應《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下稱"前小組委員會")委員的關注，政府當局答應會作出預告，在2013年4月17日的立法會會議席上修訂配方

---

<sup>1</sup> 這些措施包括(a)設立24小時的特別熱線，向未能在市面上購得配方粉的本地家長提供協助；(b)透過香港海關與深圳海關聯合行動，加強打擊日用品走水貨的執法行動；(c)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收緊東鐵線乘客行李重量的限制；以及(d)提出立法修訂，除非獲工業貿易署署長發出許可證，否則禁止從香港輸出配方粉。

粉在《修訂規例》中的定義。不過，由於2013年4月17日的立法會會議提早休會待續，以致就《修訂規例》提出的各項修訂未能獲得立法會處理。在審議期於2013年4月17日結束後，《修訂規例》所加入的條文，繼續以原訂的版本施行。

4. 應前小組委員會的要求，政府當局承諾在約1年內檢討《修訂規例》的實施，以及定期就《修訂規例》的實施向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匯報。

### 業界提出的改善措施

5. 在2013年5月28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修訂規例》的實施情況。委員獲告知，政府當局已促請配方粉供應商改善供應鏈管理，以確保港人有足夠而穩定的配方粉供應。委員並察悉，7個主要配方粉供應商<sup>2</sup>及港九藥房總商會已於2013年4月簽署《供應充足約章》，並訂立零售點預訂系統(下稱"奶粉券計劃")<sup>3</sup>。

6. 2013年9月，事務委員會接獲政府當局題為"配方粉供應鏈：壓力測試"的資料文件。委員獲告知，當局在2013年7月成立了配方粉供應鏈委員會<sup>4</sup>(下稱"配方粉委員會")，負責研究及向政府提交完善配方粉供應鏈的建議。政府當局已聘請一間顧問公司，協助審視業界提出的改善方案，包括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在現實的環境配以模擬情況下，有關的改善措施是否能夠在壓力下仍然有效運作。

### 壓力測試

7. 事務委員會委員在2013年12月討論政府當局檢討業界推行的配方粉供應鏈改善措施時獲告知，根據在十一黃金周期間所進行壓力測試(下稱"壓力測試")的結果，政府當局認為目前並未具備成熟的條件撤銷《修訂規例》加入的條文。政府當局已採取下列措施，以進一步改善配方粉的供應鏈——

---

<sup>2</sup> 7個主要牌子分別為美國雅培、牛欄牌、美素佳兒、美贊臣、雀巢、雪印及惠氏。合共佔市場份額超過95%。

<sup>3</sup> "奶粉券計劃"是於指定藥房設立的"預訂系統"，作為一個確保本地供應的"安全網"。本地嬰幼兒的父母透過致電相關配方粉供應商登記，可獲發"奶粉券"。父母可憑"奶粉券"前往指定藥房零售點購買所需配方粉，一個月內最多可購買6罐，若父母未能即時於指定藥房購買所需配方粉，業界承諾父母可在其後3個工作天(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取得配方粉。

<sup>4</sup> 委員會成員包括14名非官方人士，當中包括主要配方粉供應商、零售商、家長、物流界、相關學術界，及消費者界別的人士。

- (a) 建議配方粉委員會繼續運作，以跟進及監察供應商完善配方粉供應鏈的工作；
- (b) 勸諭業界進一步改善其供應鏈管理，並持續告知配方粉委員會有關的進展情況；及
- (c) 聘請顧問，就主要牌子配方粉在全港的供求情況，以及價格是否出現不尋常的波動，進行定期調查。

## 相關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8. 議員曾在多個委員會討論與配方粉供應鏈有關的事宜，包括事務委員會及前小組委員會。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撮述於下文各段。

### 檢討《修訂規例》

9. 在審議《修訂規例》時，前小組委員會大部分委員均認為《修訂規例》下的輸出管制及豁免安排不應永久實施，並促請政府當局訂定時間表，就該等安排的效益和是否需要繼續施行進行檢討。委員亦關注到政府當局會在甚麼情況下認為適宜中止實施《修訂規例》。

10. 政府當局於2013年12月10日就檢討業界推行的配方粉供應鏈改善措施的結果向事務委員會進行簡報時，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認為《修訂規例》應只作為調節香港配方粉需求的短期措施。不過，事務委員會部分其他委員則認為，《修訂規例》應繼續作為中至長期措施，以打擊配方粉的水貨活動。

11. 依政府當局之見，要防止配方粉再次在本港出現嚴重短缺，以及減輕本地家長的不安和焦慮，強化香港的配方粉供應鏈是最重要的手段。雖然政府當局指出並不打算將《修訂規例》作為長遠安排，但表示，除非本港的嬰幼兒已確保有穩定而且充足的配方粉供應，否則當局不會貿然撤銷《修訂規例》加入的條文。

### 改善供應鏈的措施

12. 事務委員會委員關注業界就改善配方粉供應鏈提出的措施是否有效，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當局已促請業界加強工作，以確保有穩定及充足的配方粉供應。業界推出的措施包括(a)

為本港36個月以下的嬰幼兒預留充足配方粉存貨；(b)增加向藥房送貨次數至有需要時每天送貨；及(c)設立奶粉券計劃，藉建立"專用的供應鏈"，把本地需求與非本地需求分開處理。

13. 事務委員會委員察悉，正如壓力測試所顯示，奶粉券計劃在若干重要範疇的表現遜於預期，包括參與藥房的數目不足、換購配方粉需時甚長及計劃欠缺宣傳。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再三提醒供應商採取主動，以改善其供應鏈，並就改善奶粉券計劃制訂時間表。亦有委員認為政府當局可與供應商商討，呼籲他們降低在奶粉券計劃下供應的配方粉價格，以吸引更多顧客。

14.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會促請業界(a)致力把參與奶粉券計劃的藥房的數目由95間增加至175間，以加強其成效；及(b)就奶粉券計劃加強宣傳，鼓勵對計劃感興趣的父母及早登記參與計劃。在奶粉券計劃下，當局要求零售商以不高於供應商建議零售價的價格售賣配方粉。

#### 壓力測試的有效性

15. 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雖支持政府當局促請業界改善配方粉的供應鏈，但關注到，若當局終止實施《修訂規例》，配方粉的需求可能再次急升。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亦擔憂，在如勞動節假期、十一黃金周及農曆新年等需求高峰期，本港的配方粉會出現短缺。他們認為，由於配方粉的真正需求只能在《修訂規例》撤銷時顯示，政府當局不應依賴壓力測試作為評估配方粉供應商的供應鏈管理的依據。不過，亦有委員認為，由於本港的配方粉並無出現嚴重短缺，故並無必要進行壓力測試。配方粉供應鏈失效的情況只限於若干牌子的配方粉在某些零售店短缺。

16.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不會只單看壓力測試的結果，亦會研究供應商在確保改善措施的持續性方面所投入的努力、人手及資源。政府當局並表示，雖然政府當局會密切監察供應商與其母公司之間補貨的效率，但進行壓力測試以加強公眾對完善供應鏈的信心亦同樣重要。

#### **最新發展**

17. 政府當局將於2014年6月10日的會議上就改善配方粉供應鏈的進展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情況。

## 相關文件

18. 立法會網站的相關文件載列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6月6日

## 配方粉供應鏈的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2013年2月4日 (項目I)	<a href="#">議程</a> <a href="#">會議紀要</a>
《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	<a href="#">報告</a>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2013年5月28日 (項目III)	<a href="#">議程</a> <a href="#">會議紀要</a>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	政府當局題為"配方粉供應鏈：壓力測試"的文件( <a href="#">立法會CB(2)1817/12-13(01)號文件</a> )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2013年12月10日 (項目III)	<a href="#">議程</a> <a href="#">會議紀要</a>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6月6日